

##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 A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簡介

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111 年 8 月 3 日體總業字第 1110000358 號函備查

- 一、依據：依據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輔導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制度章則第五點第四項規定辦理。
- 二、目的：為培育國內運動裁判菁英人才，提倡全民體育，推廣羽球運動，加強裁判技能水準、增進裁判技術為目的。
- 三、指導單位：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 五、協辦單位：柯達大飯店、嘉義港坪體育館
- 六、講習日期：民國 111 年 10 月 29 日至 31 日，三天及裁判實務操作二天(共五天)  
增能講習於 10 月 29 日單日舉辦。
- 七、講習地點：柯達大飯店 長安旗艦店 (10 月 29 日至 10 月 31 日)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61-1 號)
- 八、加對象及資格：  
已取得 B 級羽球裁判證滿 3 年，具從事裁判實務工作經驗者，每年需實際執法 1 次。
- 九、報名方式：以網路報名方式。
  1. 網路報名：請於體育連動系統報名 (<https://reurl.cc/8poMpM>) 填妥資料並上傳證件照、良民證和裁判證，採此報名方式者，仍須攜帶紙本報名表 (附表一) 連同相關檢附資料於活動當天 (10 月 29 日) 繳交。
  2. 連絡電話：(02)8771-1440  
傳真電話：(02)2752-2740  
郵寄住址：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810 室  
承辦人：孫亞婷 小姐
- 十、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中午 12 點截止 (以收件日為主)。

## 十一、報名費用：

每位新台幣：5,000 元（申請晉升 A 級裁判人員，含核發證照費及 2 件衣服，不含住宿費用）。

增能講習：每位新台幣 1,000 元，含一日上課時數證明，不含衣服和住宿。

✓ 請勿劃撥或 ATM 轉帳，線上繳費完成時，請將單據影本連同報名表攜帶至活動會場。

✓ 報名費含製證費及衣服。

✓ 住宿：自理（可洽柯達大飯店 長安旗艦店 朱婉婷 小姐  
(02) 2542-0152 #52 登記）

## 十二、繳交資料：將下列資料浮貼或檢附於紙本報名表內。

1. 一寸相片 2 張(請用相片紙張之照片)。

2. 匯款單影印本。

3.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

4. B 級裁判證(正、反面影印本)。

5. 近 2 年執法紀錄證明(1 場以上)。

6. 需繳交申請近一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正本)，具外國籍者，應檢附原護照國開具之(行為良好證明文件正本)。

(內政部警政署全球資訊網：<https://reurl.cc/LMmrm9>)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參加講習：

(1) 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2)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3)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4) 犯殺人罪。

(5)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 十三、課程內容：如附表二（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 十四、授課講師資歷：如附表二（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十五、及格標準：學、術各科成績達 85 分以上。

十六、發證方式：陳報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由體總核發 A 級裁判證。

十七、其他注意事項：

- 1.參加講習人員，請隨身攜帶裁判證，以便查證登錄講習記錄。
- 2.講習期間無故缺課 4 小時以上者，視同未參加講習。
- 3.課程進行中請勿錄音及錄影，如有課程需要錄影請事先徵詢講師同意。
- 4.講習期間提供茶水、午膳，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環保杯。
- 5.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 6.術科測試實習日，請著分發之運動服，並著深色長褲及球鞋。
- 7.資料不齊者（如報名表、匯款單、照片、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身分證及裁判證正、反面影印本、**執法紀錄證明**），一律退件不予以受理報名，受理完成報名後，所繳報名費，如無正當理由，無故缺席者，一律不予退費。
- 8.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



##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 A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表

中文姓名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		膳 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服務單位		現任職務	
原證照等級	級 證號:	是否公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公假 收件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 電話	
E-MAIL		是否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YONEX 尺寸		VICTOR 尺 寸	
1 吋相片浮貼 (請用相片紙張照片) 備註:請務必上傳證件照電子檔		1 吋相片浮貼 (請用相片紙張照片) 備註:請務必上傳證件照電子檔	
身 份 證 浮 貼 (正、反面影印本)			
裁 判 證 浮 貼 (正、反面影印本)			
匯 款 單 浮 貼 (影印本)			

備註: 請詳細填寫本報名表, 並申請近一個月內之刑事紀錄證明 (良民證), 活動當日攜帶至會場。



#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 111 年度 A 級裁判講習會

## 課程配當表

日期 時間	10月29日 星期六	10月30日 星期日	10月31日 星期一	專項裁判實務 技術操作 (16小時)
	08:30 報到			
09:00 09: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郭邦賢老師	裁判術語 (專項外語) 王超偉老師	競賽實務 吳麗華老師	
10:00 10: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郭邦賢老師	裁判術語 (專項外語) 王超偉老師	競賽實務 吳麗華老師	
11:00 11:50	專項運動規則 羽球規則深究 郭邦賢老師	專項運動紀錄方法 (計分方式) 郭邦賢老師	競賽實務 (綜合賽事規定) 郭邦賢老師	
11:50 13:00	午 休 時 間			
13:00 13:50	國家體育政策 羽球發展與沿革 王超偉老師	裁判職責及素養 行為準則 郭邦賢老師	競賽實務 (綜合賽事規定) 郭邦賢老師	日期：11月14日 至11月20日 賽會名稱：111年 全國高中盃(嘉義)
14:00 14:50	專項運動裁判 執法人員指引 王超偉老師	裁判職責及素養 行為準則 郭邦賢老師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演練 張文蔚老師	
15:00 15:50	專項運動裁判 執法人員指引 王超偉老師	專項裁判執法案例 案例分析 王超偉老師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演練 張文蔚老師	
16:00 16:50	專項運動裁判 執法人員指引 王超偉老師	專項裁判執法案例 案例分析 王超偉老師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檢定(學科) 張文蔚老師	
17:00 17:50	兩性平等教育 ——老師	專項運動紀錄方法 (資訊科技運用) 黃彥豪老師	專項運動裁判 技術檢定(學科) 張文蔚老師	

備註：課程時間及師資安排如有異動，主辦單位保有更動權益。